

股票代碼：3679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

公 司 地 址：新北市新莊區化成路11巷36號
電 話：886-2-2998357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3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4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43
(七)關係人交易	44
(八)抵質押之資產	4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4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4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4
(十二)其 他	45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5~47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7~48
3.大陸投資資訊	48
(十四)部門資訊	48~50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陳 標 福

日 期：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七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新至陞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新至陞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新至陞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應收帳款減損

有關應收帳款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金融工具；應收帳款減損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新至陞集團主要銷售客戶為電子零組件組裝廠，銷售條件以信用交易為主，因此新至陞集團之應收帳款暴露客戶的信用風險之下，當客戶產生違約時，可能產生帳款無法收回之減損損失，由於帳款之減損評估需仰賴管理階層的主觀判斷，係屬具有不確定性之會計估計，因此，應收帳款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新至陞集團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新至陞集團應收帳款減損損失提列政策，並評估其是否已按既定之會計政策執行，包括詢問管理當局是否有已知債務人有財務困難的情形、執行抽樣程序以檢查應收帳款帳齡的正確性；檢視過去沖銷無法收回之應收帳款的情形，瞭解前期管理當局對於應收帳款減損提列之合理性，以評估本期應收帳款減損的估列方法及假設是否允當；檢視期後收款紀錄，以評估應收帳款減損估計之合理性。

二、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新至陞集團係從事塑膠射出製品及相關模具開發，主要應用於各類電子產品，然電子產品隨科技進展汰換速度快，可能使其已備庫存不再符合市場需求，而有存貨成本超過淨變現價值的風險，相關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估計需仰賴管理階層的主觀判斷，係屬具有不確定性之會計估計，因此，存貨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新至陞集團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新至陞集團存貨跌價損失提列政策，並評估其存貨評價是否已按既定之會計政策執行，包括執行抽樣程序以檢查存貨庫齡的正確性、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檢視管理當局過去對存貨備抵損失提列之合理性，並與本期估列存貨備抵損失之方法及假設作比較，以評估本期存貨備抵損失的估列方法及假設是否允當；檢視存貨期後銷售狀況，以評估存貨備抵評價估計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新至陞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新至陞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新至陞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新至陞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新至陞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新至陞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 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新至陞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振乾



黃泳華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10004977號
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七日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12.31		106.12.31				107.12.31		106.12.31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負債及權益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3,343,043	45	3,606,496	46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六))	\$ 805,720	11	437,560	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11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七))	99,985	2	49,982	1
	(附註六(二))	263,890	4	620,298	8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601,303	8	566,714	7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1,348,674	18	1,342,527	17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308,790	4	373,947	5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498,520	7	480,862	6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八))	-	-	200,000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48,535	1	88,298	1			<u>1,815,798</u>	<u>25</u>	<u>1,628,203</u>	<u>21</u>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u>6,902</u>	<u>-</u>	<u>14,798</u>	<u>-</u>	非流動負債：					
		<u>5,509,564</u>	<u>75</u>	<u>6,153,279</u>	<u>78</u>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八))	900,000	12	1,200,000	15
非流動資產：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及其他(附註六(十一))	<u>718,969</u>	<u>10</u>	<u>605,569</u>	<u>8</u>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	1,649,355	22	1,495,836	19			<u>1,618,969</u>	<u>22</u>	<u>1,805,569</u>	<u>23</u>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一))	67,536	1	78,027	1	負債總計		<u>3,434,767</u>	<u>47</u>	<u>3,433,772</u>	<u>44</u>
1915	預付設備款	40,236	1	55,031	1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二))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74,350	1	75,595	1	3100	股本	<u>622,962</u>	<u>8</u>	<u>793,033</u>	<u>10</u>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u>21,296</u>	<u>-</u>	<u>19,302</u>	<u>-</u>	3200	資本公積	<u>955,989</u>	<u>13</u>	<u>1,207,154</u>	<u>15</u>
		<u>1,852,773</u>	<u>25</u>	<u>1,723,791</u>	<u>22</u>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80,192	7	436,603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81,708	2	38,354	-
						3350	未分配盈餘	<u>1,886,558</u>	<u>26</u>	<u>2,149,862</u>	<u>27</u>
								<u>2,548,458</u>	<u>35</u>	<u>2,624,819</u>	<u>33</u>
						3400	其他權益	<u>(199,839)</u>	<u>(3)</u>	<u>(181,708)</u>	<u>(2)</u>
						權益總計		<u>3,927,570</u>	<u>53</u>	<u>4,443,298</u>	<u>56</u>
資產總計		\$ 7,362,337	100	7,877,070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7,362,337	100	7,877,070	100

董事長：陳標福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蔡建勝



會計主管：林子瑄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0 銷貨收入(附註六(十五))	\$ 4,285,754	102	4,092,690	102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66,912	2	73,182	2
營業收入淨額	4,218,842	100	4,019,50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十)及十二)	3,421,025	81	3,025,468	75
營業毛利	797,817	19	994,040	25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十)、(十三)、(十六)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68,560	2	62,440	2
6200 管理費用	294,023	7	249,625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04,695	2	85,059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2,284	-	-	-
	479,562	11	397,124	10
營業淨利	318,255	8	596,916	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七)及(十九))	95,863	2	68,213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八)及(十九))	71,281	2	(149,166)	(4)
7050 財務成本	(25,408)	(1)	(17,405)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41,736	3	(98,358)	(2)
7900 稅前淨利	459,991	11	498,558	13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一))	218,239	5	62,664	2
本期淨利	241,752	6	435,894	1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2,664)	(1)	(172,716)	(4)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一))	4,533	-	29,362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8,131)	(1)	(143,354)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23,621	5	292,540	8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241,752	6	435,894	1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23,621	5	\$ 292,540	8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四))	\$ 3.35		\$ 5.5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四))	\$ 3.33		\$ 5.47	

董事長：陳標福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蔡建勝



~6~

會計主管：林子瑄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權益總額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保留盈餘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庫藏股票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793,033	1,363,943	376,396	-	2,288,348	(38,354)	-	4,783,366	4,783,366
本期淨利	-	-	-	-	435,894	-	-	435,894	435,89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43,354)	-	(143,354)	(143,35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35,894	(143,354)	-	292,540	292,54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0,207	-	(60,207)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8,354	(38,354)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75,819)	-	-	(475,819)	(475,819)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158,606)	-	-	-	-	-	(158,606)	(158,606)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1,817	-	-	-	-	-	1,817	1,817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793,033	1,207,154	436,603	38,354	2,149,862	(181,708)	-	4,443,298	4,443,298
本期淨利	-	-	-	-	241,752	-	-	241,752	241,75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8,131)	-	(18,131)	(18,13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41,752	(18,131)	-	223,621	223,62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3,589	-	(43,589)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43,354	(143,354)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37,910)	-	-	(237,910)	(237,910)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237,910)	-	-	-	-	-	(237,910)	(237,91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4,228	-	-	-	-	-	4,228	4,228
庫藏股買回	-	-	-	-	-	-	(112,016)	(112,016)	(112,016)
現金減資	(158,607)	-	-	-	-	-	2,866	(155,741)	(155,741)
庫藏股註銷	(11,464)	(17,483)	-	-	(80,203)	-	109,150	-	-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622,962	955,989	480,192	181,708	1,886,558	(199,839)	-	3,927,570	3,927,57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標福

經理人：蔡建勝

會計主管：林子瑄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59,991	498,55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及攤銷費用	255,600	235,64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2,284	-
利息費用	25,408	17,405
利息收入	(79,247)	(53,056)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4,228	1,81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13,293)	(3,48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3,458	(1,113)
存貨跌價損失提列	20,102	1,526
呆帳費用提列數	-	993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28,540	199,73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69,701	(264,251)
應收票據及帳款	(18,431)	101,076
存 貨	(37,760)	(78,997)
其他流動資產及金融資產	25,456	(29,873)
	338,966	(272,04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	34,589	26,853
其他流動負債	(29,958)	(25,618)
	4,631	1,235
調整項目合計	572,137	(71,07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032,128	427,483
收取之利息	79,247	53,056
支付之利息	(25,083)	(17,326)
支付之所得稅	(96,238)	(166,72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90,054	296,48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18,006)	(385,93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196	5,291
存出保證金增加	(1,652)	(4,864)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6,121)	(15,12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22,583)	(400,63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368,160	94,06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50,000	49,982
舉借長期借款	1,800,000	650,000
償還長期借款	(2,300,000)	-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332	(463)
發放現金股利	(475,820)	(634,425)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112,016)	-
現金減資	(155,741)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825,085)	159,15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839)	(144,80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263,453)	(89,79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606,496	3,696,29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343,043	3,606,496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標福

經理人：蔡建勝

會計主管：林子瑄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新至陞公司)成立於民國六十九年，於民國九十八年八月通過辦理股票公開發行，並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九日經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上市，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十月五日正式掛牌交易。

新至陞公司及新至陞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類塑膠製品製造加工買賣、模具製造加工買賣及一般進出口貿易業務等，請詳附註十四。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採追溯法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因此，合併財務報告之比較期間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追溯調整。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以下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或IFRS 9)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以下稱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或IAS 39)，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由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合併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規定於綜合損益表將金融資產之減損列報為單行項目，先前合併公司係將應收帳款之減損列報於營業費用。此外，合併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金融工具：揭露」揭露民國一〇七年資訊，該等規定通常不適用於比較期資訊。

合併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導致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如下：

(1)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

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係以持有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並刪除原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合併公司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及相關利益及損失之認列之會計政策說明請詳附註四(七)。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對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會計政策無重大影響。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新減損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但不適用於權益工具投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信用損失之認列時點早於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下之認列時點，請詳附註四(七)。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產生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差異數，係認列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據此，民國一〇六年表達之資訊通常不會反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因此，與民國一〇七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揭露之資訊不具可比性。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 若債務證券投資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始適用日之信用風險低，則合併公司假定該資產自原始認列日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

(4)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次適用日之金融資產分類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該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新衡量總類、帳面金額及說明如下（金融負債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未改變）：

	IAS39		IFRS9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3,606,496	攤銷後成本	3,606,496
非衍生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620,298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20,298
應收款項淨額	放款及應收款	1,342,527	攤銷後成本	1,342,527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22,826	攤銷後成本	22,826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七年七月十七日金管證審字第1070324857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新準則針對承租人採用單一會計處理模式將租賃交易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並以使用權資產表達其使用標的資產之權利，以租賃負債表達支付租賃給付之義務。此外，該等租賃相關之費用將以折舊及利息取代現行營業租賃下以直線基礎認列租金之方式表達。另對於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提供認列豁免規定。

(1) 判斷合約是否包含租賃

於過渡至新準則時，合併公司得選擇：

- 針對所有合約適用新準則規定之租賃定義；或
- 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而不重新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預計於過渡時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豁免租賃定義之重評估，亦即，合併公司係將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作簽訂之合約適用現行規定之租賃定義。

(2) 過渡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之合約，得就所有合約選擇：

- 完全追溯；或
- 修正式追溯及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

合併公司預計採用修正式追溯過渡至新準則，因此不重編比較期資訊。

於採用修正式追溯時，現行準則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得以個別合約為基礎，於過渡時選擇是否採用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合併公司評估將採用以下實務權宜作法：

- 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依其於初次適用日前刻依據IAS37虧損性合約之評估結果，作為對使用權資產減損評估之替代方法；
- 針對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初次適用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於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下，決定租賃期間時，採用後見之明。

(3) 截至目前為止，合併公司評估適用新準則最重大的影響係針對現行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處所、工廠廠房及公務車輛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預估上述差異可能使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均增加80,887千元。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新解釋闡明於評估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對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之影響時，應假設租稅主管機關將依法審查相關金額，並且於審查時已取得所有相關資訊。

若評估後認為租稅主管機關很有可能接受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則應以與租稅申報時所使用之處理一致之方式決定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反之，若並非很有可能，則得以最有可能金額或期望值兩者較適用者，反映每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之影響。

截至目前為止，合併公司評估適用新準則並無重大影響。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8.10.2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理事會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限縮業務之範圍以改善業務之定義，此修正將協助企業判定究竟係取得一項業務或一組資產。 修正後之定義強調一項業務之產出係指可提供商品及勞務給客戶；修正前之定義則係著重於可提供股利、較低之成本或其他經濟利益等報酬。此外，除修改定義外，理事會亦提供補充指引。
2018.10.31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闡明重大性之定義，及如何應用於現有準則中提及重大性之指引。另改善與重大性定義相關之解釋，亦確保所有準則之重大性定義皆一致。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新至陞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新至陞公司及新至陞公司之子公司。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7.12.31	106.12.31
新至陞公司	新至銘股份有限公司(新至銘公司)	貿易公司	100 %	100 %
	NISHOKU TECHNOLOGY VIETNAM Co.,Ltd. (越南新至陞)	生產模具、塑膠製品	100 %	100 %
	SUN NICE LIMITED (SAMOA) (SUN NICE (SAMOA))	控股公司	100 %	100 %
SUN NICE (SAMOA)	SAME START LIMITED (Anguilla) (SAME START (Anguilla))	貿易公司	100 %	100 %
	NISHOKU HONG KONG HOLDING Ltd. (香港新至陞)	控股公司	100 %	100 %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 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 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7.12.31	106.12.31
SUN NICE (SAMOA)	SUN NICE LIMITED (BVI) (SUN NICE (BVI))	控股公司	100 %	100 %
香港新至陞	新至升塑膠模具(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新至升)	塑膠製品及模具 之製造及銷售	100 %	100 %
	昆山新至升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新至升塑膠)	塑膠製品及模具 之製造及銷售	71.49 %	71.49 %
SUN NICE (BVI)	昆山新至升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新至升塑膠)	塑膠製品及模具 之製造及銷售	28.51 %	28.51 %

(四)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1.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該攤銷後成本已減除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合併公司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4)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應收款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 B.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 C.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3)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迴轉係列報於營業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迴轉則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4)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3.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2)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4.衍生金融工具(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合併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5.衍生金融工具(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合併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之衍生金融工具其會計政策與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適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就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 | |
|--------------|--------|
| (1)房屋及建築 | 20~50年 |
| (2)房屋建築之附屬設備 | 5~10年 |
| (3)機器及設備 | 3~ 8年 |
| (4)辦公及其他設備 | 2~ 8年 |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租 賃

合併公司於租賃屬承租人一方，營業租賃之租賃資產未認列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十一)研究與發展

研究階段係指預期為獲取及瞭解嶄新的科學或技術知識而進行之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發展階段之支出於同時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未同時符合者，於發生時即認列於損益：

- 1.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2.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3.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4.無形資產將很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5.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6.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三)庫藏股票

新至陞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金額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金額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四)收入之認列

1.客戶合約之收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係製造及銷售各類塑膠製品及模具。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2.收入認列(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定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個別條款而定。外銷交易主要採起運點交貨，風險及報酬係於港口將貨品運裝上船時移轉予買方；對於內銷交易，風險及報酬則通常於商品送達客戶倉庫驗收時移轉。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六)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新至陞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之給與日為董事會通過認購價格且核准員工得認購股數之日。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八)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新至陞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新至陞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新至陞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十九)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未有涉及重大判斷。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可能存有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減損提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三)。

(二)存貨之評價

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電子產品隨科技進展汰換速度快，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變動。

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負責進行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轉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合併公司在衡量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合併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12.31	106.12.31
現金、支票及活期存款	\$ 1,690,919	1,994,474
定期存款	1,553,050	1,447,114
約當現金－附買回債券	99,074	164,908
現金流量表所列示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3,343,043</u>	<u>3,606,496</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九)。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12.31	106.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投資	\$ 12,091	-
保本收益金融商品	245,966	-
海外公司債	5,833	-
	<u>263,890</u>	<u>-</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保本收益金融商品	-	614,276
海外公司債	-	6,022
合 計	<u>\$ 263,890</u>	<u>620,298</u>

合併公司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無餘額。另，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因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產生之損益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九)。

(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7.12.31	106.12.31
應收票據	\$ 53,025	70,909
應收帳款	1,319,541	1,290,321
減：備抵損失	(23,892)	(18,703)
	<u>\$ 1,348,674</u>	<u>1,342,527</u>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情形如下：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267,287	-%	-
逾期0~120天	28,695	0%~1%	333
逾期超過一年	<u>7,490</u>	100%	<u>7,490</u>
合 計	<u>\$ 1,303,472</u>		<u>7,823</u>

個別客戶應收帳款16,069千元，經評估有違約風險，故針對該客戶提列16,069千元預期信用損失。

民國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採用已發生信用損失模式考量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備抵呆帳。合併公司民國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12.31
逾期0~120天	\$ 110,896
逾期121~270天	6,725
逾期271~365天	<u>49</u>
	<u>\$ 117,670</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期初餘額(依IAS 39)	\$ 18,703	18,151
初次適用IFRS 9之調整	<u>-</u>	
期初餘額(依IFRS 9)	18,703	
認列之減損損失	12,284	993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u>(7,095)</u>	<u>(441)</u>
期末餘額	<u>\$ 23,892</u>	<u>18,703</u>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存 貨

	107.12.31	106.12.31
原料	\$ 182,089	150,930
在製品及半成品	183,199	188,535
製成品	133,232	141,397
	<u>\$ 498,520</u>	<u>480,862</u>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3,421,025千元及3,025,468千元。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20,102千元及1,526千元，並已認列為銷貨成本項下。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 建 築	機器設備	辦公及 其他設備	在建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179,672	722,490	1,848,475	460,189	221,508	3,432,334
增 添	-	9,308	248,807	75,899	83,066	417,080
重 分 類	-	202,661	46,654	15,414	(229,299)	35,430
處 分	-	-	(20,508)	(64,694)	-	(85,20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7,032)	(23,562)	(8,214)	(2,229)	(41,037)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79,672</u>	<u>927,427</u>	<u>2,099,866</u>	<u>478,594</u>	<u>73,046</u>	<u>3,758,605</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179,672	734,276	1,826,269	471,709	75,845	3,287,771
增 添	-	195	108,014	24,234	200,453	332,896
重 分 類	-	3,524	38,289	26,390	(55,104)	13,099
處 分	-	-	(85,313)	(54,891)	-	(140,20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5,505)	(38,784)	(7,253)	314	(61,228)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79,672</u>	<u>722,490</u>	<u>1,848,475</u>	<u>460,189</u>	<u>221,508</u>	<u>3,432,334</u>
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310,310	1,262,780	363,408	-	1,936,498
本年度折舊	-	46,936	159,617	37,507	-	244,060
重 分 類	-	177	22,706	14,058	-	36,941
處 分	-	-	(18,331)	(60,217)	-	(78,54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158)	(20,515)	(6,028)	-	(29,701)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354,265</u>	<u>1,406,257</u>	<u>348,728</u>	<u>-</u>	<u>2,109,250</u>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屋及 建 築	機器設備	辦公及 其他設備	在建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 計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272,753	1,220,239	377,217	-	1,870,209
本年度折舊	-	42,686	151,801	31,012	-	225,499
重 分 類	-	-	-	14,853	-	14,853
處 分	-	-	(82,190)	(53,836)	-	(136,02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5,129)	(27,070)	(5,838)	-	(38,037)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	<u>310,310</u>	<u>1,262,780</u>	<u>363,408</u>	-	<u>1,936,498</u>
帳面價值：						
民國107年12月31日	\$ <u>179,672</u>	<u>573,162</u>	<u>693,609</u>	<u>129,866</u>	<u>73,046</u>	<u>1,649,355</u>
民國106年12月31日	\$ <u>179,672</u>	<u>412,180</u>	<u>585,695</u>	<u>96,781</u>	<u>221,508</u>	<u>1,495,836</u>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7.12.31	106.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u>805,720</u>	<u>437,560</u>
利率區間	<u>0.90%~2.98%</u>	<u>0.92%~2.08%</u>

(七)應付短期票券

合併公司應付短期票券之明細如下：

	107.12.31		
	保證或承兌機構	利率區間	金 額
應付商業本票	兆豐票券	0.682%	\$ 10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15)
合 計			\$ <u>99,985</u>
	106.12.31		
	保證或承兌機構	利率區間	金 額
應付商業本票	兆豐票券	0.662%	\$ 5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18)
合 計			\$ <u>49,982</u>

(八)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07.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無擔保銀行借款	台幣	1.19%~1.20%	109年度	\$ <u>900,000</u>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無擔保銀行借款	台幣	1.19%~1.41%	107~109年度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合 計			
			\$ 1,400,000
			(200,000)
			\$ <u>1,200,000</u>

有關合併公司利率、外幣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

(九)營業租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12.31	106.12.31
一年內	\$ 56,487	37,847
一年至五年	23,907	34,451
	\$ <u>80,394</u>	<u>72,298</u>

- 1.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廠房及宿舍，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三年，依合約無或有租金之約定。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費用分別為48,491千元及37,983千元。
- 2.合併公司已簽訂之租賃合約由於該等租賃資產租期屆滿並未移轉所有權，且合併公司未承擔剩餘價值風險。故評估該等租賃係為營業租賃。

(十)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之國內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另，列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之其他國外子公司，則依各該公司註冊國之勞動法令提撥退休金，並以當期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38,816千元及38,604千元。

(十一)所得稅

- 1.總統府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17%調高至20%。

2.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 90,147	147,901
遞延所得稅	33,669	(85,237)
所得稅率變動	94,423	-
	\$ <u>218,239</u>	<u>62,664</u>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利益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 (4,533)	(29,362)

4.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	\$ 459,991	498,558
依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93,406	121,099
所得稅稅率變動	94,423	-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20,907	(1,814)
國外投資收益匯率影響數	-	(51,089)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1,104	2,769
前期高低估數及其他	8,399	(8,301)
	<u>\$ 218,239</u>	<u>62,664</u>

5.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均屬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明細如下：

	107.12.31	106.12.31
折舊年限差異	\$ 51,169	52,525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36,297	32,395
虧損扣抵	19,804	12,225
其他	16,427	14,578
	<u>\$ 123,697</u>	<u>111,723</u>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之其他國外子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計264,051千元，依其註冊國有效稅率估計之預計最高可扣除當地稅額計19,804千元。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之變動如下：

	採權益法 認列之 子公司份額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報告換算 之兌換差額	其 他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605,477	-	-	605,477
借記/(貸記)損益	160,060	(42,442)	-	117,618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4,550)	-	(4,550)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765,537</u>	<u>(46,992)</u>	<u>-</u>	<u>718,545</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678,344	606	143	679,093
借記/(貸記)損益	(72,867)	-	(143)	(73,010)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606)	-	(606)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605,477</u>	<u>-</u>	<u>-</u>	<u>605,477</u>

(3)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變動如下：

	採權益法 認列之 子公司份額	備抵存貨 跌價損失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報告換算 之兌換差額	呆帳超限數 及其他	虧損扣除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29,917)	(449)	(36,950)	(6,711)	(4,000)	(78,027)
借記/(貸記)損益	(30,615)	(22)	35,922	3,487	1,702	10,474
借記/(貸記)綜合損益	-	-	17	-	-	17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60,532)</u>	<u>(471)</u>	<u>(1,011)</u>	<u>(3,224)</u>	<u>(2,298)</u>	<u>(67,536)</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25,573)	(530)	(8,194)	-	(2,747)	(37,044)
借記/(貸記)損益	(4,344)	81	-	(6,711)	(1,253)	(12,227)
借記/(貸記)綜合損益	-	-	(28,756)	-	-	(28,756)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29,917)</u>	<u>(449)</u>	<u>(36,950)</u>	<u>(6,711)</u>	<u>(4,000)</u>	<u>(78,027)</u>

6.所得稅核定情形

新至陞公司及新至銘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奉稽徵機關皆核定至民國一〇五年度。

(十二)資本及其他權益

新至陞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額定股本均為1,500,000千元(其中保留供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使用之金額為2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150,000千股，已發行股份分別為62,296千股及79,303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 普通股股本

新至陞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帳列普通股股數分別如下：

單位：千股

	107年1月至12月	106年1月至12月
期初已發行	79,303	79,303
現金減資	(15,861)	-
庫藏股註銷	(1,146)	-
期末已發行	<u>62,296</u>	<u>79,303</u>

新至陞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四日經股東常會決議，為調整資本結構及提昇股東權益報酬率，辦理現金減資退回股款，現金減資比率為20%，減資金額為158,607千元。此項現金減資業已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三日經金管會核准，並經董事會決議減資基準日為民國一〇七年八月六日，已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十六日完成變更登記。另，新至陞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辦理庫藏股註銷股本為11,464千元(1,146千股)，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2. 資本公積

新至陞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7.12.31	106.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949,944	1,205,337
員工認股權	6,045	1,817
	<u>\$ 955,989</u>	<u>1,207,154</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新至陞公司於分別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四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四日經股東會決議，以發行普通股溢價產生之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3.0	<u>237,910</u>	2.0	<u>158,606</u>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保留盈餘

依新至陞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依法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新至陞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尚有盈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新至陞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全數提撥分派計算之股東股息紅利，每股低於0.5元時，得全數保留不予分派。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新至陞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為181,708千元。

(3)盈餘分配

新至陞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四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四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3.0	<u>237,910</u>	6.0	<u>475,819</u>

4.庫藏股

新至陞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因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2規定，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必要而買回之庫藏股之金額及股數分別為112,016千元及1,433千股。另，新至陞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四日經股東常會決議，辦理減資退回股款，現金減資比率為20%，減資金額為2,866千元。新至陞公司復又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一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五日為註銷基準日，將公司股份1,146千股辦理註銷。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上段所述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公司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

新至陞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十三)股份基礎給付

- 1.新至陞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七月二十八日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600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為一千股。給與對象包含新至陞公司及國內外之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五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50%之認股權，於發行屆滿三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75%之認股權，於發行屆滿四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100%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新至陞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新至陞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 2.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詳細資訊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加權平均履 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 量	加權平均履 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 量
期初流通在外	\$ 81.80	600	81.80	600
本期給與	-	-	-	-
本期喪失	-	(40)	-	-
本期執行	-	-	-	-
期末流通在外數量	99.75 (註)	<u>560</u>	81.80	<u>600</u>
期末可執行數量		<u>-</u>	-	<u>-</u>
本期給與之認股權加權 平均公允價值		\$ <u>18.15</u>		<u>18.15</u>

(註)本期因新至陞公司辦理現金減資，依員工認股權發行辦法調整員工認股權執行價格。

合併公司流通在外之認股權資訊如下：

	107.12.31	106.12.31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3.57年	4.57年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上述員工認股權計畫係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員工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其各項考量因素如下：

	106年度
執行價格(元)	81.8
給與日股價市價(元)	81.8
預期股利率	- %
預期股價波動率	26.78%~27.89%
無風險利率	0.67%~0.73%
預期存續期間	5年

- 4.新至陞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因上開認股權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費用分別為4,228千元及1,817千元。

(十四)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241,752	435,894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72,194	79,303
基本每股盈餘(元)	\$ 3.35	5.50

2.稀釋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淨利，與調整所有潛在普通股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稀釋)	\$ 241,752	435,894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千股)		
	107年度	106年度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72,194	79,303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356	380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72,550	79,683
稀釋每股盈餘(元)	\$ 3.33	5.47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07年度	106年度
<u>主要地區市場</u>		
北美洲	\$ 1,918,503	1,896,525
亞洲	921,836	1,098,439
歐洲	<u>1,378,503</u>	<u>1,024,544</u>
	<u>\$ 4,218,842</u>	<u>4,019,508</u>
<u>主要產品</u>		
塑膠零組件	\$ 3,794,661	3,666,899
模 具	423,629	340,119
其 他	<u>552</u>	<u>12,490</u>
	<u>\$ 4,218,842</u>	<u>4,019,508</u>

2.合約餘額

有關應收帳款資訊請詳附註六(三)。

(十六)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新至陞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新至陞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17,563千元及23,620千元，董事、監察人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6,140千元及7,000千元，係以新至陞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新至陞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計算。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新至陞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十七)其他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收入	\$ 79,247	53,056
其他收入－其他	<u>16,616</u>	<u>15,157</u>
其他收入合計	<u>\$ 95,863</u>	<u>68,213</u>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61,607	(152,43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13,293	3,48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 (3,458)	1,113
其 他	(161)	(1,327)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u>\$ 71,281</u>	<u>(149,166)</u>

(十九)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

合併公司依授信政策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合併公司之覆核包含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授信額度依個別客戶建立，並經定期覆核。

(2)投 資

銀行存款、證券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4,962,509千元及5,584,119千元。另，合併公司之銀行存款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均為信用良好之銀行，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4)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信貸影響，客戶經營所在行業亦對信貸風險造成影響。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佔合併公司營業收入10%以上之客戶銷售金額合計分別佔合併公司營業收入淨額29%及32%。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客戶之應收款項合計佔整體應收款項金額之23%及31%。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括估列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5年
107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805,720	809,432	809,432	-	-
應付短期票券	99,985	100,000	100,000	-	-
長期銀行借款	900,000	920,860	10,755	910,105	-
無附息負債：					
應付帳款及票據	\$ 601,303	601,303	601,303	-	-
其他金融負債	39,708	39,708	39,708	-	-
	<u>\$ 2,446,716</u>	<u>2,471,303</u>	<u>1,561,198</u>	<u>910,105</u>	<u>-</u>
106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437,560	439,706	439,706	-	-
應付短期票券	49,982	50,000	50,000	-	-
一年內到期長期銀行借款	200,000	202,408	202,408	-	-
長期銀行借款	1,200,000	1,229,350	15,060	760,806	453,484
無附息負債：					
應付帳款及票據	566,714	566,714	566,714	-	-
其他金融負債	50,666	50,666	50,666	-	-
	<u>\$ 2,504,922</u>	<u>2,538,844</u>	<u>1,324,554</u>	<u>760,806</u>	<u>453,484</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12.31			106.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58,004	30.715	1,781,593	94,038	29.760	2,799,809
人 民 幣	15,349	4.472	68,641	17,963	4.560	82,00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375	30.715	42,224	1,629	29.760	48,484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8,080千元及28,333千元。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61,607千元及(152,437)千元。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有附息金融工具利率概述如下：

	帳面金額	
	107.12.31	106.12.31
固定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1,652,124	1,612,022
金融負債	(736,772)	(413,142)
	<u>\$ 915,352</u>	<u>1,198,880</u>
變動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1,690,271	1,993,866
金融負債	(1,068,933)	(1,474,400)
	<u>\$ 621,338</u>	<u>519,466</u>

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淨利將增加或減少1,553千元及1,299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與銀行存款。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7.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263,890	12,091	5,833	245,966	263,890
小計	<u>\$ 263,890</u>	<u>12,091</u>	<u>5,833</u>	<u>245,966</u>	<u>263,890</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343,043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348,67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6,902				
存出保證金	<u>24,479</u>				
	<u>\$ 4,723,098</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1,705,720				
應付短期票券	99,985				
應付帳款及票據	601,303				
其他應付款	<u>39,708</u>				
	<u>\$ 2,446,716</u>				

		106.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620,298	-	6,022	614,276	620,298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606,496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342,527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14,798</u>				
	<u>\$ 4,963,821</u>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銀行借款	\$ 1,837,560				
應付短期票券	49,982				
應付票據及帳款	566,714				
其他應付款	307,498				
	<u>\$ 2,761,754</u>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B.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採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3)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持有供交易)之衍生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民國107年1月1日	\$ -	614,276
認列於損益	16,108	33,142
購 買	-	1,766,482
處分/清償	(16,108)	(2,167,934)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u>	<u>245,966</u>
民國106年1月1日	\$ -	161,637
認列於損益	-	24,448
購 買	-	2,050,285
處分/清償	-	(1,622,094)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u>	<u>614,276</u>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列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其他收入」及「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間並無任何公允價值等級移轉之情形。

(4)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保本收益金融商品及衍生金融工具。此項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係採用不加調整之先前交易價格或第三方定價資訊為依據，其不可觀察輸入值非合併公司於衡量公允價值時所建立，故未揭露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

(二十)財務風險管理

1.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合併公司透過定期覆核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以及時反映市場情況及其運作之變化，另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致力於發展一個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合併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2.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1)信用風險

(2)流動性風險

(3)市場風險

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與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九)。

(廿一)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合併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自有資本比率分別為53%及56%，另，除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四日經股東會常會決議，辦理減資提升股東權益報酬率及調整資本結構外，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方法並未改變。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1.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33,274	38,791
退職後福利	216	216
離職福利	-	-
員工紅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u>33,490</u>	<u>39,007</u>

八、抵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7.12.31	106.12.31
銀行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科專保證金	\$ -	1,566
//	海關保證金	447	8,336
//	節能減排保證金	26	1,849
//	訴訟保證金	3,130	-
		<u>\$ 3,603</u>	<u>11,751</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合併公司為採購機器設備之已簽約未付款金額如下：

	107.12.31	106.12.31
已簽約未付款	<u>\$ 85,227</u>	<u>79,772</u>

2.為各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之轉投資公司營運及融資需求，新至陞公司及子公司間相互提供之背書保證情形如下：

	107.12.31	106.12.31
融資背書保證	\$ 2,342,910	2,186,648
購料保證	15,358	14,880
	<u>\$ 2,358,268</u>	<u>2,201,528</u>
實際動支金額	<u>\$ 261,078</u>	<u>252,440</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812,304	215,259	1,027,563	752,752	182,413	935,165
勞健保費用	21,123	9,088	30,211	19,276	8,512	27,788
退休金費用	31,712	7,104	38,816	30,574	8,030	38,60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1,179	11,971	33,150	19,826	12,618	32,444
折舊費用	206,355	37,705	244,060	196,976	28,523	225,499
攤銷費用	6,782	4,758	11,540	5,748	4,401	10,149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末 餘額 (註3)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 貸與 性質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損失 金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 與 限 額	資金 貸與 總限額
													名稱	價值		
1	SAME START (Anguilla)	越南新至陞	其他應收 關係人	是	247,640	245,720	230,363	2.12%~2.74%	短期融通資 金之必要性	-	營運週轉	-	-	-	1,766,687 (註1)	1,766,687 (註1)

(註1)短期融通資金貸與其他公司或行號時，個別貸與金額以新至陞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貸與總額以新至陞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新至陞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資金貸與金額之限制，惟貸放金額最高不得超過貸出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之淨值。

(註2)上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3)此係依期末匯率計算。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 證者公 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對單一企 業背書保 證限額(註1)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 書保證 餘額(註3)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 證最高 限 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 證
0	新至陞 公司	SAME START (Anguilla)	3	1,178,271	1,002,942	995,166	-	-	25.34 %	3,927,570	是	否	否
"	"	越南新至陞	2	1,178,271	1,216,314	1,216,314	245,720	-	30.97 %	3,927,570	"	"	"
"	"	新至銘	2	1,178,271	131,430	131,430	-	-	3.35 %	3,927,570	"	"	"
1	昆山新 至升望 膠	SAME START (Anguilla)	1	765,570	15,478	15,358	15,358	-	0.60 %	2,551,901	否	"	"

(註1)新至陞公司對他人背書保證或提供保證之總額，以新至陞公司淨值的百分之百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新至陞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百分之三十為限。新至陞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對單一企業背書或保證之金額以新至陞公司淨值的百分之百為限。新至陞公司對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子公司，其背書保證額度，得不受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之限制，惟不得高於新至陞公司累積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之限制。

(註2)背書保證者與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註3)此係依期末匯率計算。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中最高持股		期 末				備註
				單位或 股數(千)	持股比率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SAME START (Anguilla)	法國興業銀行公司債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	- %	-	5,833	- %	5,833	
"	柏瑞特別股息收益 基金	"	"	-	- %	-	12,091	- %	12,091	
深圳新至升	保本收益金融商品	"	"	-	- %	-	156,524	- %	156,524	
昆山新至升塑膠	"	"	"	-	- %	-	89,442	- %	89,442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上：

買、賣之 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 名稱	帳列 科目	交易 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 成本	處分 損益	股數	金額
昆山新至升 塑膠	保本收益金 融商品	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 產-流動	中信銀行	無	-	228,259	-	447,210	-	679,939	675,469	4,470	-	-
"	"	"	中國農業銀行	"	-	-	-	357,768	-	269,807	268,326	1,481	-	89,442
"	"	"	富國資產管理 (上海)有限公 司	"	-	-	-	223,605	-	226,792	223,605	3,187	-	-
深圳新至升	保本收益金 融商品	"	富國資產管理 (上海)有限公 司	"	-	-	-	715,537	-	593,233	581,374	11,859	-	134,163
"	"	"	廣發證券資產 管理有限公司	"	-	296,737	-	-	-	307,835	296,737	11,098	-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 貨 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新至陞公司	SAME START (Anguilla)	新至陞公司透過 SUN NICE (SAMOA) 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197,797	86 %	註1	註1	註1	(89,732)	(85)%	註2
SAME START (Anguilla)	新至陞公司	"	(銷貨)	(197,797)	(15) %	月結90天	"	"	89,732	21%	"
"	深圳新至升	聯屬公司	進貨	167,930	20 %	"	"	"	(46,670)	(21)%	"
"	昆山新至升塑膠	"	(銷貨)	(909,420)	(70) %	"	"	"	220,253	53%	"
"	新至銘	"	進貨	167,632	20 %	"	"	"	(49,073)	(22)%	"
"	越南新至陞	"	(銷貨)	(113,346)	(9) %	"	"	"	25,431	6%	"
深圳新至升	SAME START (Anguilla)	"	(銷貨)	(167,930)	(22) %	"	"	"	46,670	16%	"
昆山新至升塑膠	SAME START (Anguilla)	"	進貨	909,420	54 %	"	"	"	(220,253)	(36)%	"
新至銘	SAME START (Anguilla)	"	(銷貨)	(167,632)	(84) %	"	"	"	49,073	100%	"
越南新至陞	SAME START (Anguilla)	"	進貨	113,346	41 %	"	"	"	(25,431)	(60)%	"

(註1)該等公司未向其他供應商及客戶購買或銷售相同產品，故其進(銷)貨價格無法比較，另，授信期間與一般交易條件尚無重大差異。

(註2)左列交易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 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SAME START (Anguilla)	昆山新至升塑膠	聯屬公司	220,253	5.98	-	-	92,378	-

(註1)係截至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五日止之資料。

(註2)上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請詳本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九)說明。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七年度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金額大於台幣一千萬元以上者)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 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新至陞公司	SAME START (Anguilla)	1	進貨	197,797	註三	5 %
"	"	"	1	應付帳款	89,732	"	1 %
1	新至銘公司	"	3	銷貨收入	167,632	"	4 %
"	"	"	3	佣金收入	31,695	"	1 %
"	"	"	3	應收帳款	49,073	"	1 %
2	SAME START (Anguilla)	深圳新至升	3	進貨	167,930	"	4 %
"	"	"	3	應付帳款	46,670	"	1 %
"	"	"	3	銷貨	75,571	"	2 %
"	"	"	3	應收帳款	19,684	"	- %
"	"	昆山新至升塑膠	3	進貨	97,445	"	2 %
"	"	"	3	應付帳款	56,331	"	1 %
"	"	"	3	銷貨	909,420	"	21 %
"	"	"	3	應收帳款	220,253	"	3 %
2	SAME START (Anguilla)	越南新至陞	3	銷貨	113,346	"	3 %
"	"	"	3	應收款項	25,431	"	- %
"	"	"	3	其他應收款	232,914	資金貸與及 利息	3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3.實質關係人。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4.對實質關係人。

註三、與關係人交易價格因與關係人交易之產品均未銷售予其他客戶相同產品或向其他供應商購買相同產品，故價格無法比較，對關係人之收付款條件係月結90天。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 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中最高持股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千股)	比率%	股數(千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新至陞公司	SUN NICE (SAMOA)	薩摩亞 投資控股	1,774,490	1,774,490	56,282	100 %	56,282	100 %	5,568,578	469,382	469,382	
"	新至銘	台灣 塑膠原料及 零件買賣	1,000	1,000	6,300	100 %	6,300	100 %	145,821	51,642	48,922	
"	越南新至陞	越南 生產及銷售 各類塑膠製 品及模具製 造等	267,314 (美金 8,500 千元)	267,314 (美金 8,500 千元)	-	100 %	-	100 %	(49,752)	(126,678)	(126,678)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中最高持股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千股)	比率%	股數(千股)	比率%			
SUN NICE (SAMOA)	SAME START (Anguilla)	安奎拉	塑膠製品及模具買賣	634,278	634,278	21,814	100 %	21,814	100 %	1,766,687	391,132	391,132
"	香港新至陞	香港	投資控股	1,800,361 (美金 57,915千元)	1,800,361 (美金 57,915千元)	62,298	100 %	62,298	100 %	3,068,878	57,140	57,140
"	SUN NICE (BVI)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控股	585,292 (美金 17,948千元)	585,292 (美金 17,948千元)	15,697	100 %	15,697	100 %	730,377	19,679	19,679

(註)上列股權投資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1)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1)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深圳新至升	生產及銷售各類塑膠製品及模具製造等	美金 23,288千元	透過第三地區再投資大陸	703,870 (美金 22,939千元)	-	-	703,870 (美金 22,939千元)	7,576	100.00%	7,576	1,216,554	475,841
昆山新至升塑膠	生產及銷售各類塑膠製品及模具製造等	美金 53,310千元	"	1,674,270 (美金 52,524千元)	-	-	1,674,270 (美金 52,524千元)	74,597	100.00%	69,248	2,551,901	473,544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378,140	2,378,140	(註2)

(註1)係依據各被投資公司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認列。

(註2)新至陞公司業已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之企業營運總部證明，符合營運總部作業辦法之規範，故對大陸地區投資無金額限制。

(註3)上列股權投資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為資源分配與績效衡量之目的，依據客戶所在地區分營運部門，並定期由決策委員會監督及管理各地區之營運結果。合併公司依地區別區分之營運部門係包括美洲、亞洲及歐洲等地區，該等營運部門均屬應報導部門，其主要收入均來自於提供電子零組件相關產品之製造服務與客戶，然由於各地區銷售之產品別及銷售策略不同，故須分別管理。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係以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之內部管理報告之部門稅前損益（不包括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作為管理階層資源分配與評估績效之基礎。由於所得稅、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故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並非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依客戶所在地區別營運部門資訊報導如下：

	107年度				
	北美洲	亞洲	歐洲	調整及銷除	合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u>1,918,503</u>	<u>921,836</u>	<u>1,378,503</u>	-	<u>4,218,842</u>
應報導部門損益	\$ <u>232,595</u>	<u>19,220</u>	<u>66,440</u>	-	<u>318,255</u>

	106年度				
	北美洲	亞洲	歐洲	調整及銷除	合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u>1,896,525</u>	<u>1,098,439</u>	<u>1,024,544</u>	-	<u>4,019,508</u>
應報導部門損益	\$ <u>407,689</u>	<u>97,416</u>	<u>91,811</u>	-	<u>596,916</u>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產品及勞務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塑膠射出件	\$ 3,794,661	3,666,899
模具件	423,629	340,119
其他	552	12,490
合計	\$ <u>4,218,842</u>	<u>4,019,508</u>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對其個別銷貨收入佔合併綜合損益表上營業收入淨額10%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u>客戶名稱</u>	<u>107年度</u>	
	<u>金額</u>	<u>比例%</u>
A客戶	\$ <u>1,230,397</u>	<u>29</u>
<u>客戶名稱</u>	<u>106年度</u>	
	<u>金額</u>	<u>比例%</u>
A客戶	\$ 869,640	22
B客戶	<u>419,909</u>	<u>10</u>
合 計	\$ <u>1,289,549</u>	<u>32</u>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號

1080284

會員姓名：
(1) 陳振乾
(2) 黃泳華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會員證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二七一六號
(2) 北市會證字第三四一八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360117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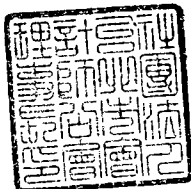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七年度（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陳振乾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黃泳華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08

年

月

16

日

裝

訂

線